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粤退役军人发〔2025〕11号

签发人：王 创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省委、省政府：

2024年，我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严格落实中央“一规划两纲要”部署要求，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坚持法治实践与服务部队备战打仗有机融合，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依法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更加有力有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一是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印发我厅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若干措施，召开全省系统宣讲会，梳理26项退役军人工作相关改革事项，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地落实。厅主要领导在厅党组（扩大）会议上领学习近平关于退役军人工作论述摘编，及时发放学习读本，指导全省系统学好用好摘编。二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厅系统开展学习调研活动，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活动，3次邀请专家授课，召开“以案明纪说责 以案促改促治”专题警示教育会，党纪学习教育成效明显。三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传达学习“第一议题”89项，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全厅处级以上干部参加学法考试，参考率及优秀率均为100%。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推动法治广东平安广东建设工作。一是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印发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我厅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坚持学好用好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省系统开展各类普法活动1402场次。二是提升退役军人获得感。承办首届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开展第三届“广东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新建老班长工作室3540个，7048名老班长进驻，开展普法等服务4.4万余人次。规范组织5000名优抚对象参加短期疗

养，为 1.1 万名烈属、革命功臣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常态化做好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累计办理优待证 174 万张。全年省退役军人应急救助资金累计救助服务对象 1519 人，发放救助资金 3681.05 万元。三是高标准落实保障法。推动 315 名大校以下退休军官、退休军士，完成 1322 名团级以下和专业技术转业军官，1417 名第一批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任务。制定退役军人高质量充分就业八大行动，全年累计举办 568 场招聘会，促成 9000 余名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达成就业意向。常态化举办公职类考试、兵教师等 5 个“军匠 100”培训示范班，全省专升本退役军人 3890 人。推进军休机构“三个一”提质工程，解决 111 名跨省调整服务关系军休干部医疗衔接问题，完成第 11 次自主择业退役金调整工作，累计完成 24 个老旧军休小区改造。实施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工程，县级以上党委政府公祭烈士场所英名墙、展陈馆（宣讲厅）覆盖率达到 82%，零散烈士墓集中率达 86.7%。全省县级以上烈士纪念设施年均接待参观祭扫人数 2643 万人次，营造全社会尊崇烈士的浓厚氛围。

（三）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谋划部署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一是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厅主要领导担任厅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组织审议厅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和工作要点，为全厅法治政府建设制定路线图。严格督促落实年度报告制度，将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具体举措作为“述法”重要内容列入年终述职报告，自觉扛起推

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二是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厅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八五”普法规划落实工作，带头学习《会计法》《预算法》等法律，部署推动《退役军人安置条例》《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烈士褒扬条例》的宣贯工作，营造全省系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担任厅“十五五”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多次就我省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进行部署，推动纳入省政府审批的专项规划，让规划成为我厅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的重要抓手。三是打造法治软实力。厅主要领导带队赴省人大协调推进省退役军人保障条例立法工作，听取条例起草工作专项汇报，审定条例草案框架，指导完成条例草案稿和注释稿。出席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暨事务员职业技能大赛，带动提升干部队伍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四）深入贯彻国家及我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认真落实全面依法治省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要求。一是推进依法履职工作。落实广东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印发我省退役军人事务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做好2024年度行政执法数据公开工作，让行政执法工作更加规范透明。举办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专题讲座，依法完成3宗行政复议答复，复议维持率达到100%。研究制定省退役军人信访工作办法，规范处理程序，优化工作流程，积极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二是做好内部风险防控。利用好数字财政一体化系统、内控系统等数据资源，积极探索省市联动督导、区域交叉检查等方式方法，促进党

风廉政建设工作持续向好。三是有效化解法律风险。健全厅机关公职律师制度，常态化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核，落实法律论证主体责任，指导厅法律顾问审查、修改合同文件 107 份，提供法律意见书 11 份、法律咨询 10 次，做到全年无行政应诉案件。四是发挥理论研究支撑作用。开展 2 项退役军人参与社会治理研究课题，形成 4 份研究报告，公开刊发 6 篇新闻稿，其中《“兵支书”挑起头雁重担》一篇被人民日报转载。牵头撰写《传承红色基因 做实思政先行 引领退役军人投身社会治理研究》一文获评广东政研会 2023 年度优秀研究成果二等奖。五是做实退役军人法律服务。深入开展“戎归南粤 法治护航”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工程，给全省每个欠发达市县拨款 3 万元用于购买法律服务，全年为 1 万余人次退役军人提供法律服务，参与协助维权 1497 人次。联合省司法厅、广州军事法院赴清远开展“宪法进军营”法治宣传活动，为官兵现场解答安置就业、涉法涉诉等难题。

二、存在不足

一是针对部分退役军人教育管理的针对性还需进一步加强，运用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引导的成效不够明显，工作方式方法和创新手段有待进一步优化。二是工作机制运行还不够顺畅高效，在协调解决军地协同执法、推动工作落实、化解矛盾纠纷上还有提升空间。三是普法宣传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提升，退役军人群体年龄结构分散、职业分布广泛，普法宣传面向服务对象的精准性还有待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我厅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二是加快推进我省退役军人保障立法工作，推动修订《广东省拥军优属规定》《广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等规章，持续优化政策制度体系。三是开展“八五”普法总结评估工作，举办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政策法规培训，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安置条例》等法规宣贯工作，进一步提升全省系统工作人员依法履职能力。四是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做好诉访分离工作，引导退役军人依法理性上访，依法维护退役军人群体合法权益。

专此报告。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5年1月17日

(联系人及电话：邵峰，32665844、1852030818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委依法治省办。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